**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2年）

|  |  |
| --- | --- |
|  学位授予单位 | 名称：福建农林大学 |
| 代码：10389 |

|  |  |
| --- | --- |
|  授权学科 （类别） | 名称：林业 |
| 代码：0954 |

|  |  |
| --- | --- |
|  授权级别 | □ 博士 |
| ☑ 硕士 |

2022年12月30日

引 言

福建农林大学是以农林学科为优势和特色，理、工、经、管、法、艺等多学科协调发展的省属重点大学，是农业农村部、国家林草局与福建省政府共建高校，福建省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学校是全国首批硕士学位授予权单位和全国第二批博士学位授予权单位。1962年学校开始招收研究生，1981年获全国首批硕士学位授予权，1984年获全国第二批博士学位授予权，1995年建立博士后科研流动站，1998年获得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

2022年，学校启动了新一轮学科建设，林学学科列入校重中之重发展学科，一年来，学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紧扣立德树人、强农兴农的时代使命，以制度建设为抓手，坚持问题导向、坚持创新引领，深化新时代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全面推进研究生教育取得新成效。

**目 录**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_Toc122632841)** [1](#_Toc122632841)

**[（一）目标与标准](#_Toc122632842)** [2](#_Toc122632842)

**[（二）基本条件](#_Toc122632843)** [3](#_Toc122632843)

**[二、工作特色与成效](#_Toc122632844)** [5](#_Toc122632844)

[（一）科学研究 5](#_Toc122632845)

[（二）师资队伍与平台基础 6](#_Toc122632846)

[（三）人才培养 6](#_Toc122632847)

[（四）招生选拔 7](#_Toc122632848)

[（五）培养方案修订 7](#_Toc122632849)

[（六）质量监控 8](#_Toc122632850)

[（七）就业发展 9](#_Toc122632851)

**[三、学位点建设存在的问题](#_Toc122632852)** [9](#_Toc122632852)

**[四、下一年度建设计划](#_Toc122632853)** [9](#_Toc122632853)

#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福建省是我国南方重点集体林区，森林资源丰富，林业产业发达，森林覆盖率连续42年居全国第一，也是南方重要生态屏障和全国林权改革先行省份。林业专业高层次人才的培养，对推进森林资源优势发挥、山区资源优势、促进乡村振兴具有重要的根本作用和保障。福建农林大学的林学学科始创于1940年，在周桢、李先才和俞新妥等先辈的薪火传承下，立足于东南林区，逐步建立了极具南方特色的研究领域和学科体系。福建农林大学林业专业学位点于2011年起招收培养林业硕士，经过12年建设，本学位点逐步丰富培养方向、完善规章制度，在师资引进与培训、平台建设、招生规模与培养质量上稳步提升，育人成效显著。

截止2022年，该学位点依托国家林业局杉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林业局福建长汀红壤丘陵生态系统定位观测研究站、生态公益林重大有害生物防控福建省高校重点实验室等15个省部级科研平台开设有14个培养方向，实行专业学位培养双导师制，校内导师达66人，聘任校外导师49人；创新课程建设，校外生产一线导师参与授课的学位课超过35%，合作建设有专业实践基地18个，其中国家级示范基地1个，国家森林康养基地1个。2022年福建农林大学上杭白砂林场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获得福建省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立项建设。2022年招收118人，授予林业专业硕士学位72人。

## （一）目标与标准

1.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家国情怀、耕读精神、科学素养、生态文明意识和社会责任感，能适应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生态文明建设、双碳目标实现等需求，具备扎实的林业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能够创造性地解决南方林木种业创新、森林高效培育、经营管理、森林灾害控制、水土流失治理、林业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实践问题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2.学位标准

**全日制：**在校期间，学生在中文核心期刊或大学本科学报及以上学术刊物发表应用性学术论文1篇或取得其它创新性成果分值5分以上。所发表的学术论文或创新性成果需是研究生所在学科领域的内容。发表学术论文需以硕士学位申请者为第一作者（其中SCI收录论文排名第二、第三的共同第一作者可视为第一作者，但论文影响因子除以共同第一作者人数应不低于1.5分），以福建农林大学林学院或学院建设平台为第一署名单位（未来学院的硕士生需以海峡联合研究院蛋白质组学研究中心或以福建农林大学林学院为第一署名单位），导师为通讯作者（或指导教师小组成员为通讯作者，且导师为作者之一）。

取得其它创新性成果测算参照《福建农林大学林学院研究生其它重要创新性成果认定方案（2021年）》执行。

**非全日制：**研究生学习期满，修满规定的学分、成绩合格，并完成实践、学位论文等规定的培养环节，通过论文答辩，发给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授予硕士学位。

## （二）基本条件

1.培养方向

2022年修订了培养方案，将原先的林木生物技术、林木种苗培育工程、森林培育技术等14个培养方向，优化调整为9个方向：

1. 林木种业创新工程；

2. 森林培育工程；

3. 森林可持续经营与管理；

4. 林业信息化与3S技术应用；

5. 森林保护工程；

6.城市林业与自然保护地管理；

7. 林业碳汇工程与碳资产管理；

8. 森林康养工程；

9. 水土保持与生态修复工程。

2.师资队伍

该学位点实行双导师制，配有校内专任导师66人，其中，现有专任教师66人。其中正高级21人，副高级22人，中级23人。2021 -2022年期间，新晋升博士生导师8人，现有博士生导师26人（含兼职博士生导师2人）。58人有博士学位，占87.87%；近3年，有1人次获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并获福建省高校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1人次被聘为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成员，1人次荣获第二批全国林业和草原教学名师称号，1人次入选福建省百千万工程人选，14位教师入选福建省高层次人才，1人次受邀参加中国科协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1人次获第十五届福建省青年科技奖，1人次获得第十六届林草青年科技奖， 2支团队获福建青年五四奖章集体。聘有校外行业导师49人，其中正高级12人，副高级27人，其中来自林业生产一线的企事业单位人员42人，占89.8%，林业管理相关党政机关人员7人，占10.2%。

3.平台条件

学院现有3个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科研平台，2个省2011协同创新中心，1个福建省教育厅南方水土保持研究院；13个福建省重点实验室、高校重点实验室或工程研究中心，林学省级实验示范中心1个。同时建设18个校外实践基地，保障林业专业实践需求与人才培育。

4.奖助体系

制定和实施了完善的研究生奖助体系，奖助资金主要来源于国家和学校拨款、导师科研项目和社会捐赠。2022年本学位点研究生助学金、助研补贴覆盖率100%，其中1人获得国家奖学金（总计2万元），298人获得国家助学金（20级林业89人、21级林业101人、22级林业108人共计178.8万元），101人获得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硕士一等奖20人、二等奖30人、三等奖51人共计73.5万元），总计发放奖助金254.3万元（不含导师发放的助研补助）。

5.管理服务

校研究生院下设招生办、培养办、学位办、质量监督办等，学院设有研究生管理办公室，配备专职教学管理人员2名，按1：200的师生比配置辅导员2名。出台、修订了《福建农林大学学生管理规定》等系列文件、办法，出版了《福建农林大学研究生教育工作手册》,汇编了60个研究生教育管理过程和质量保障文件，保障学位点工作规范化、程序化运行。建立了“研究生招生管理系统”、“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和“学位信息采集系统”，研究生培养过程中产生的重要档案均由专人编码存档。

二、工作特色与成效

（一）科学研究

2022年学位点新增国家重点研发课题《杉木大径级无节良材培育技术》、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等横纵向课题90多项，合同经费经费达2900多万元，获得省部级科技进步二等奖2项，在《Forest Ecology and Management》、《Plants》等国内外学术期刊上发表高水平214篇，出版《中国格氏栲》、《福建野生藤本植物》等学术专著4部，4个品种通过省林业局认定。

（二）师资队伍与平台基础

学位点结合碳中和学院成立和林学重中之重学科建设需要，成立人才专班，结合林学学科建设，进一步加强团队内涵建设，推进人才队伍建设。建设了“杉木种质与高效培育创新团队”等11支导师团队，引进了两位青年博士，一个团队申报并获得福建农林大学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称号。“闽台特色林木高效培育与保护教师团队”获评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获得立项， 3位教师晋升教授、7位教师晋升副教授。在导师遴选上实行动态管理，注重师德师风培训，开展导师相关培训，推进师德师风建设。2022年学院3位教师增列为博士生导师，新增校内2位、校外16位硕士生导师。同时，学位点扎实推进平台基础建设，福建农林大学上杭白砂林场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获得福建省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立项建设，生态公益林重大有害生物防控福建省高校重点实验室顺利通过验收。学院前往南平校区、西芹教学林场开展教学及科研基地调研活动，推进林业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基地建设。

（三）人才培养

为拓展专业学位研究实践和科学研究能力，学院首奖主办了2022年研究生“俞新妥”学术论坛，评选研究生“俞新妥”学术创新成果奖，并积极承办了校第二届研究生科技周活动院长论坛和科技成果展“绿色发展”主题模块，学院获得优秀组织奖。结合碳中和学院、碳中和研究院相关工作，以“山水林田湖草沙统筹治理·推进绿色经济发展—助力国家双碳战略”为主题的研究生毕业论文系列研究成果进行系列展示。国内外林木根系生物学体系案例库建设入选福建农林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教学案例库建设项目。

（四）招生选拔

积极宣传招生政策，推进生源质量提升，举办2023年研究生招生线上宣讲会，通过中国教育在线掌上考研平台公开向社会直播，同时在学习强国和今日头条等平台同步直播，提升学位点影响力。成立招生工作小组，强化教育组织过程，学位组织2次研究生远程招生复试，完成了118名林业专业学位硕士生的录取工作。

（五）培养方案修订

根据国家四新建设、数字赋能、绿色低碳等人才培养需求，结合学位点的基础特色和优势，进行学位点建设自查和培养方案修订。林业专业硕士学位点研究方向由原来的14个调整为12个。其中，将原“林木生物技术”和“林木种苗培育工程”2个研究方向合并为“林木育种工程”；结合生态文明建设的人才需求，将原“自然保护地规划与管理”调整为“国家公园与自然保护地管理”；将原“生态修复”调整为“水土保持与生态修复工程”；将原“经济林栽培技术”和“药用植物栽培与利用”2个研究方向合并为“经济林与药用植物栽培”；将原“城市林业”调整为“园林植物与城市林业”。在课程体系上结合引进资源增设了《林业碳汇理论与实践》（32个学时，2学分）选修课，增设《园林植物与设计专题》选修课，同时结合种业创新培育需求增设《林木遗传改良与良种工程》选修课。进一步突出专业学位实践教学的重要性，在人才培养方案强化了产教融合的实践内涵，优化了专业实践应侧重数字赋能、双碳减排领域相关实践内容。

（六）质量监控

建立研究生学业预警制度，以中期考核为抓手，严格把关“课程成绩”、“修读学分”和“论文开题情况”，尤其加强非全日制专业硕士生的预警工作。对11位即将于2023年学制到期的研究生开展预警。成立专业学位实践考核小组，有组织、严格地完成2020级专业实践考核。严把学位论文质量出口关，建立学术不端行为检测、学位论文论文盲审、学位论文抽检的“三位一体”工作机制。委托第三方平台进行论文送审，实现毕业论文100%双盲审。推荐吴鹏飞教授为校研究生督导组成员，加强对研究生的日常教学管理过程监督。在开题中设置了选题论证环节，推进研究生选题符合专业和行业发展技术需求。

（七）就业发展

林业的就业情况：学位点2022年授予硕士学位72人，64人就业，其中4人在党政机关工作，10人在高等教育单位工作，4人在科研设计单位工作，1人在城镇社区工作，6人在国有企业工作，25人在民营企业工作，4人攻读博士学位，10人在其他单位工作，就业率88.9%，就业情况良好，就业质量总体较高。

三、学位点建设存在的问题

学位点招生规模和培养质量稳步提升，但仍存在建设和管理短板：

1.专业实践是专业硕士学位研究生的重要培养环节，目前这块的培养与考核相对较弱。

2.双导师是推进专业学位研究生培育的重要保障，目前如何破解校内外导师在研究生培养合作机制上需要进一步提升。

3.仍然存在专业学位研究生等同于学术型研究生培养的现象，提升导师的破解方法相对较少。

四、下一年度建设计划

1.以获得福建省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立项建设的福建农林大学上杭白砂林场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为平台，积极推进专业实践，并成立专家组对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实践进行系统考核，严格考核质量，保障专业实践质量。

2.借助于2022年新增的16位校外导师，以及专业学位研究生的校外导师，结合科研项目合作、学术交流和社会服务等形式，探讨校内外导师的合作与深化机制，推进双导师制的有序分工和深度合作，构建有效的合作机制，保障研究生培养质量。

3.结合林业博士专业学位申报，拓宽、丰富、完善专业学位培养内涵要求，推动教师申报林业教育委相关教改项目，进一步加强导师培训，提升导师对专业学位培养的认识，结合专业实践基地建设，专业实践考核等多维全过程推进专业学位研究生与学术型研究生的差异性、针对性培养。